

证券代码：002470

证券简称：金正大

公告编号：2025-032

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对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

为满足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金正大诺泰尔化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金正大”）、金正大（青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国贸”）、沃夫特复合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沃夫特复合肥”）、施诺德特肥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施诺德特肥”）的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贵州正磷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磷化工”）、贵州金兴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兴矿业”）拟为贵州金正大融资提供担保；公司全资子公司菏泽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菏泽金正大”）拟为青岛国贸融资提供担保；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丰倍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丰倍得”）拟为沃夫特复合肥、施诺德特肥融资提供担保。融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综合授信或单笔授信项下的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信用证、法人账户透支、供应链融资、现金池、票据池等业务。

担保明细如下：

担保公司名称	被担保子公司名称	申请融资机构名称	最高额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方式
正磷化工	贵州金正大	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瓮安支行	5000	不动产抵押担保
金兴矿业	贵州金正大	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瓮安支行	6000	连带责任保证

菏泽金正大	青岛国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1040	质押担保
山东丰倍得	沃夫特复合肥	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沂临沭支行	1000	不动产抵押担保
山东丰倍得	施诺德特肥	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沂临沭支行	1000	不动产抵押担保
合计			9040	

备注：正磷化工、金兴矿业为贵州金正大在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瓮安支行的担保额度为同一融资额度项下的担保，最高担保额度为 6000 万元。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一）金正大诺泰尔化学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瓮安县工业园区

注册资本：66133 万元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一般项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肥料销售；化肥销售；选矿；水泥制品制造；水泥制品销售；石灰和石膏制造；石灰和石膏销售；园艺产品销售；农副产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肥料生产；水泥生产；农药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关系：贵州金正大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贵州金正大总资产 153,876.86 万元，净资产 18,305.26 万元，负债 136,530.28 万元，资产负债率 88.73%。（上述数据业经审计）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贵州金正大总资产 179,608.27 万元，净资产 20,592.43 万元，负债 159,985.42 万元，资产负债率 89.07%。（上述数据未经审

计)

(二) 金正大(青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青岛片区前湾保税港区北京路45号东办公楼二楼206-13-7室(A)

注册资本: 2000万元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货物进出口; 技术进出口; 进出口代理; 国内贸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 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与本公司关系: 青岛国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青岛国贸总资产6,021.70万元, 净资产-31.03万元, 负债6,052.73万元, 资产负债率100.52%。(上述数据业经审计)

截至2025年6月30日, 青岛国贸总资产6,693.22万元, 净资产859.81万元, 负债5,833.41万元, 资产负债率87.15%。(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三) 沃夫特复合肥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临沭县工业园区

注册资本: 6000万元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农药零售; 肥料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 肥料销售; 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关系: 沃夫特复合肥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沃夫特复合肥总资产8,915.95万元, 净资产5,936.71万元, 负债2,979.24万元, 资产负债率33.41%。(上述数据业经审计)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沃夫特复合肥总资产 7,763.98 万元，净资产 6,121.21 万元，负债 1,642.76 万元，资产负债率 21.16%。（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四）施诺德特肥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临沂市临沭县兴大西街 19 号

注册资本：6000 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化肥销售；肥料销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农业机械服务；农作物种子经营（仅限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肥料生产；农药零售；农药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与本公司关系：施诺德特肥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施诺德特肥总资产 12,940.27 万元，净资产 6,083.03 万元，负债 6,857.24 万元，资产负债率 52.99%。（上述数据业经审计）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施诺德特肥总资产 11,005.96 万元，净资产 6,057.36 万元，负债 4,948.60 万元，资产负债率 44.96%。（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具体事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抵押担保、质押担保

2、合计最高担保额度：9,040 万元人民币

上述担保协议尚未签署，待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事项后，子公司将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和相关授权，与融资机构签署具体担保协议，具体担保金额、期限以实际发生金额和期限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此次子公司对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有利于子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是在公司及子公司财务风险可控的基础上进行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

五、监事会意见

此次子公司对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满足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要,保证子公司业务顺利开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有效的控制范围内,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

本次担保获得批准后,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为 28.684 亿元人民币,占 2024 年期末经审计总资产和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5.98% (按合并报表口径计算) 和 139.55% (按合并报表口径计算),占 2025 年 6 月末未经审计总资产和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4.36% (按合并报表口径计算) 和 143.54% (按合并报表口径计算)。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 21.19 亿元,实际担保余额占公司 2024 年期末经审计的总资产和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9.19% (按合并报表口径计算) 和 103.08% (按合并报表口径计算),占 2025 年 6 月末未经审计总资产和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7.99% (按合并报表口径计算) 和 106.03% (按合并报表口径计算)。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六日